# 2023年工会的集体合同一定要签吗(汇总5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工会的集体合同一定要签吗篇一

甲方 (用人单位方以下称甲方)

用人单位名称:

经济类型:

首席协商代表:

职务:

其他协商代表:

乙方(职工方以下称乙方)

工会组织名称:

全部职工人数:

首席协商代表:

职务:

其他协商代表: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劳动和社会保 障部《集体合同规定》等法律、法规,为建立和谐的劳动关 系,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企业发展,甲、乙双方经平 等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本集体合同对甲、乙双方具有约束力。甲方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中的劳动标准不得低于本合同规定的标准,企业的规章制度与本合同不一致的,按照本合同执行。

第三条乙方代表全体职工的合法权益,依法独立自主地开展 工作。

第四条甲方尊重并支持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利和地位,支持 工会依法开展工作。

第五条企业应当依法建立集体协商制度。甲方在制定、修改或者决定有关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等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者重大事项时,应当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全体职工讨论,提出方案和意见,与乙方职工代表平等协商确定。

第六条依法签订生效的集体合同具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和履行。

第七条甲方与员工遵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 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甲方与员工 订立、履行、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均按照《劳动合 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甲方单方解除职工的劳动合同,应 事前征求乙方意见。

第八条乙方有责任帮助和指导职工按规定签订劳动合同,代 表职工与甲方协商确定劳动合同文本的主要内容和条件,监 督甲方与所有职工签订劳动合同。 第九条乙方协商代表劳动合同期限短于协商代表任期的,自 动延长至任期期满,协商代表在任期内,甲方不得无故调动 其工作岗位和免除职务、降低职级或解除劳动关系。

第十条甲方根据按劳分配,同工同酬的原则和生产经营的特点,经与乙方平等协商,依法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和 支付制度,建立正常的工资增长机制。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每年年初根据本单位的经济效益增长情况、 政府发布的工资指导线、工资指导价位和本地区、行业的职 工工资平均水平,通过平等协商确定本年度职工工资水平, 签订工资调整机制专项集体合同。

第十二条甲方变更工资分配制度和分配方式时,应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三条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的条款:

- (1) 劳动定额的确定和修改;
- (2) 奖金分配办法:
- (3) 津贴、补贴标准;
- (4) 因甲方原因未能按规定享受带薪年休假职工的工资支付办法;
  - (5) 职工试用期及病假等特殊情况下的工资待遇等。

第十四条甲方执行国家规定的劳动者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的工时制度,并保证职工每周至少休息一日。因生产经营需要确需延长工作时间的,须与乙方和员工本人协商同意后进行。

第十五条因工作性质或者生产特点的限制,经乙方同意并报

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以下部门和岗位可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制。

第十六条无论实行何种工作制,其平均日工作时间和平均周工作时间应与法定标准工作时间相同。

第十七条双方协商确定, 职工带薪年休假的具体休假办法。

第十八条职工有依法享受各项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的权利。 甲方依照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参加养老保险、失业保险、 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基本社会保险,足额缴纳 社会保险费,并将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向乙方和全体职工 公布。

第十九条甲方按规定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并在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协商确定缴存基数和比例。

第二十条乙方应协助甲方做好各项社会保险的宣传和缴纳工作,乙方有权对甲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的情况按规定实施 监督。

第二十一条甲方按规定提取各项福利费用,积极改善职工的文化设施和住宿、就餐等生活条件。

第二十二条甲方根据生产经营特点,在财力许可的情况下,对职工实行下列补充保险:

- (1) 企业年金;
- (2) 商业保险;
- (3) 其他

(甲方如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本节或以下列条款可删减)

第二十三条甲方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标准,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环境、设施、条件及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并对岗位员工进行培训,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应按国家规定进行培训、考核、持证上岗;自觉接受乙方的监督检查。

第二十四条乙方应教育员工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检查、 监督劳动保护情况和支持协助行政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参 与因工伤亡事故的调查和提出处理意见。

第二十五条甲方按照国家规定,制定落实职工夏季防暑降温和冬季抗寒保暖的各项劳动保护措施,以保证职工在良好环境下工作。

第二十六条甲方严格执行国家对职工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的规定。

(甲方如果开展女职工特殊保护专项协商,可签订《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集体协商》,另见附件。如未签专项合同,可将附件作为本条。)

第二十七条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集体协商:

第二十八条其他协商内容:

- 1. 关于劳动纪律和奖惩
- 2. 关于职业技能和培训
- 3. 关于保守商业秘密
- 4. 关于裁减人员
- 5. 关于涉及劳动关系的规章制度

- 6. 关于经济补偿和赔偿
- 7.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有效期从年月日至年月日,合同期满即行 终止。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双方应当协商续订新合同。

第三十条对本合同未予明文规定的事项,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法律、法规无规定的,须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致使本合同条款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甲方与乙方应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1) 订立时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已经修改或者废止;
- (2) 因不可抗力的原因;
- (3) 集体合同约定的变更和解除条款出现;
- (4) 企业被撤消、兼并或破产等情形: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二条签订本合同的任何一方,就合同变更提出协商要求时,应按相关规定的签订集体合同的程序办理,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本合同。

第三十三条甲乙双方各推荐名代表成立联合监督小组,并订立监督检查制度,定期对集体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检查中发现问题,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双方首席代表共同研究,协商处理。

第三十四条职工代表大会对本合同的履行实行民主监督。甲 方应当每年至少一次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本合同的履行

情况。工资集体合同的履行情况应当每半年报告一次。

第三十五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六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应根据责任大小,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三十七条甲、乙双方协商达成的本合同草案,必须提交职工 (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并由双方首席代表签字。

第三十八条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在10日内报送当地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查。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自收到本合同之日起十五日内未提出异议的,本合同即行生效。

第三十九条生效的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存档,一份报上级工会备案,并在10日内向全体职工公布。

甲方首席协商代表 乙方首席协商代表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xx年xx月xx日 xx年xx月xx日

## 工会的集体合同一定要签吗篇二

出租方(甲方):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

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于 方作	甲方将自有 	的坐落 用。		的房	屋两栋。	,出租给Z
第二条:	租赁期限					
	定为六年, 乙方使用,			- '	· · ———	
乙方有如 冻结预交	下情形之一  押金。	·的,甲之	方有权	终止合	同,收	回房屋并且

-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抵押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拖欠租金 个月或空置 个月的。

租赁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租金另行商定。

第三条:租金支付

租金以两栋为整体计算,前两年租金为33万元/年,第三年起每年上浮5%;合同签订时,乙方须预交一个季度的租金计82500元给甲方作为履约押金,同时支付首月租金27500元,往后须在每月到期前5天内一次性支付下月租金。履约押金在租赁期满办理退租手续后无息归还:税费、水费、电费、有线电视费、电话费、宽带费、垃圾清运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房屋修缮及维护

租赁期间,房屋由乙方进行装修和维护,其所需费用由乙方自理,但其装修方案须经甲方同意且不能损坏、变更原房屋建筑结构;租赁期间,房屋设备及管线维护是乙方的义务,如出现问题,乙方须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和门窗好,以保障房屋安全正常使用;租赁期满后,乙方支付完毕租金及相关费用后,乙方可拆除和搬走其购置的设施和用具,但不能拆除装修的非活动性物件,以保持原建筑物的完整性。

第五条:租赁双方变更

第六条: 违约责任

5、合同期满后,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6、租赁期内,双方如有非正常退租违约情况,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半年租金作为赔偿。

第七条: 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所在地仲裁机构提出申请,也

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名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字):	法定代表人(签

## 工会的集体合同一定要签吗篇三

本集体合同由_	(以下简称"企业")与	j(以
下简称"工会"	)双方在自愿和平等的基础上,	经友好协商依
法签订。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企业和工会签订本合同,用以明确和调整双方合作共事的权利和义务的关系。

第二条工会代表职工整体的利益,依据本合同的规定,指导职工正确处理和企业的劳动关系,并监督和调整这种关系。

企业与职工个人签订的劳动合同,不得与本合同相悖。

第三条本合同是双方为促进企业发展,尊重和调动职工积极性应遵守的共同准则。

双方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遵守不低于有关职工就业、劳动报酬、劳动保险、劳动保护、生活福利、退休养老和各种节假日等方面的规定,并努力提供尽可能高的水平和标准。

第四条企业应根据有关规定尊重工会维护和代表职工利益的权力,在研究决定有关工资、福利、安全生产以及劳动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时应听取工会的意见。企业工会负责人有权列席有关讨论企业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活动及与职工利益有关的问题的董事会会议,反映职工的意见和要求。

第五条工会有义务支持企业的生产、经营和管理,支持企业的合法权益,教育职工认真履行劳动合同,遵守劳动纪律和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协助企业合理使用各项基金,配合企业组织开展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促进企业提高经济效益,促进企业发展。工会主席或其代表依法列席企业董事会会议。

第二章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企业根据生产经营情况,以不超过政府规定的标准, 实行本企业工作制度。

第七条企业执行定时工作制的,企业安排职工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企业保证职工每周至少休息一日。企业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职工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的条件下,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八条企业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九条企业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企业工作任务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由职工自行安排。

第十条企业安排职工延长工作时间或加班的,应按照下列标准给予职工相应待遇:

- 1. 安排职工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
- 2. 安排职工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200%的工资报酬;
- 3. 安排职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第十一条企业有责任不断改善生产管理,严格控制延长职工的工作时间,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加班加点。

长时间或长期加班以及在公休节假日大范围加班时,应征得同级工会同意,并按法定的标准向职工另发加班工资。

第十二条严重有损职工身体健康或人身安全的加班,工会有 权支持职工拒绝执行。在夏季高温时期和其他特殊情况下, 工会可以建议企业减少工作时间。

第十三条企业执行政府规定的各类节假日制度。企业在制订本企业休假制度时,应听取工会意见。

第三章劳动安全与卫生

第十四条企业为职工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标准。企业不提供劳动安全卫生条件的,工会有权与企业交涉,企业拒不改正的,工会可请求当地人民政府作出处理。

第十五条企业负责对职工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

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工会给予协助和配合。

第十六条企业执行政府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企业负责加强和改善劳动技术和工业卫生、劳动防护以及特殊工种和 女职工的特殊保护工作。

企业按规定向从事尘毒有害作业的职工提供疗养机会与费用。

第十七条工会支持企业劳动保护管理,配合企业检查、监督劳动保护情况。

第十八条工会发现企业违章指挥、强令工人冒险作业或生产 过程中发现明显重大事故隐患和职业危害,有权提出解决的 建议;当发现危及职工生命安全的情况时,有权向企业建议组 织职工撤离危险现场,企业行政方面必须及时作出处理决定。

第十九条企业依照国家规定在进行新建、扩建、改建及租赁厂房和技术改造工程时,对劳动条件和安全卫生设施实行"三同时"。工会有权对此提出意见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十条企业在引进、推广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时必须 同时引进或采取可靠的劳动保护措施,并对工人进行培训后 方可投入使用。

第二十一条企业根据工种岗位需要,保证供应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企业应制定劳动防护用品发放细则。企业向从事特殊工种的职工发放营养补助费或提供营养补助食品。

第二十二条每年夏暑季节,企业负责采取防暑降温措施,在 冬季,企业负责采取防寒保暖措施。

第二十三条企业优先保证用于改善职工生产安全和劳动条件的资金。每年由企业提出年度安全技术措施项目方案,落实

资金,组织实施。工会参与安全技术措施立项讨论并监督实 施情况。

第二十四条企业和工会有责任教育职工严格遵守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教育和组织职工接受安全技术培训和管理。工会支持企业对危及企业和职工安全的行为的惩处。

第二十五条企业发生职工因工伤亡事故或其他危及职工劳动安全的重大事故,应及时通知工会。工会有权参与调查和提出处理建议。

#### 第四章劳动报酬

第二十六条企业根据按劳分配的原则以及实际需要,确定本企业工资制度,企业工资分配制度(工资标准、工资分配形式、工资发放办法)的制定和变更,由企业决定。企业在做出上述决定时,应听取工会意见,取得工会合作。

第二	二十七条	执行	定时工	作制具	或综合证	十算工	时工作	制的,	企业	<u>k</u>
于每	日前以	货币	形式支	付职_	L工资,	工资	不低于	人民		
币_		_元。	执行	不定时	工作制	的工资	<b>受</b> 支付标	示准和	办法	按
下列	]执行:		c							
*.*.			A 11 A	)	H					

第二十八条由于企业生产任务不足,使职工下岗待工的,企业保证职工的月生活费不低于人民币 元。

第二十九条工会在每年月份根据生活物价指数和劳动力资源状况变动等因素,向企业提出本年工资要求。

董事会在讨论此类问题时,应有工会代表参加。企业根据董事会的工资决议,提出分配方案。

第五章保险与福利

第三十条企业应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关于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 缴纳和代扣代缴养老、失业、医疗和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工会有权予以监督。

第三十一条企业为员工提供以下福利待遇,用于职工集体福利和奖励,不得挪作他用:

其中用于职工福利的部分,由工会协助企业合理安排使用。

企业应定期向工会提供该项基金使用情况报表。

第三十二条企业有责任改善职工文化设施和住房、膳食、医疗、托儿、交通条件并提供其他与企业经济相适应的福利。 工会支持企业为此所做的努力。

第三十三条企业各项重大福利的设置、标准、实施办法,或 由企业提出方案、或由工会提出要求,均应双方同意后方可 实施。

第三十四条职工因工负伤、因工致残、因工死亡,以及因患职业病,在治疗、疗养、残废、死亡时所发生的符合规定的费用由企业支付。企业制订此类费用细则。

第三十五条职工一般每年应进行体检一次,女工及有毒有害 工种应按规定定期进行专项体检。

第三十六条企业根据有关规定,按时提取和发放职工退休费用。

第三十七条工会协助企业做好各项劳动保险工作。

第六章职工聘用、教育与培训

第三十八条企业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本着择优录用的原则,有权招聘职工。企业招工计划及实施情况应向工会通报。

第三十九条企业分别与职工签订个人劳动合同。在签订个人劳动合同之前,工会和企业应指导职工明确履行合同的权利和义务及违约责任的处理。工会有权监督个人劳动合同执行情况。

第四十条制定、修改、废止企业制度和修改个人劳动合同标 准文本,应听取工会意见。

第四十一条因履行个人劳动合同而发生的劳动争议,按劳动争议协商、调解、仲裁和诉讼程序处理。

第四十二条企业根据政府规定按期提取职工教育经费,帮助职工获得和提高文化及专业知识。企业教育管理机构负责职工岗前、岗中及转岗的教育培训。企业按年度向工会通报教育基金使用情况。

第四十三条工会组织或协助企业开展对职工的职业道德、科学、技术、业务知识教育,鼓励职工自学成才,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

第七章劳动纪律和奖惩

第四十四条企业有权制定劳动纪律与奖惩制度。企业有权依据劳动纪律与奖惩制度决定对职工进行奖励或惩罚。

第四十五条企业对于模范执行企业各项规章制度,在完成生产、工作任务、产品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改造、提高质量和提高劳动生产率、改善经营管理等方面作出优异成绩的职工,有权分别给予荣誉奖励和物质奖励。

第四十六条企业对于违反企业各项规章制度,造成一定后果的职工,可分别情况,给予批评教育、开具过失单或不同的行政处分;也可酌情处以一次性罚款或者经济赔偿;情节严重的,可以开除。

第四十七条对职工进行行政处分时,须征求工会意见,听取被处分职工本人的申辩,由企业作出决定。开除职工,事先应经工会参加处分文件会签。工会认为不合理的,有权提出异议,与企业协商解决。因生产经营条件变化,企业大规模变更职工的工作或裁员时须征得工会同意。

第四十八条各类处分由企业奖惩规章制度统一规定。企业各基层单位或部门制定的同类制度,需经企业承认并备案。企业奖惩规章制度,应经工会同意后实施。

#### 第八章合作与联系

第四十九条双方为促进企业发展和维护企业与职工的利益, 保证实行密切而有效的合作。

第五十条企业和工会可每月召开一次联系会议,就重大事宜和有关职工整体利益问题进行通报和协商。必要时,可随时约见对方。双方应遵守联系会议所做出的决定。

第五十一条工会正、副主席或其代表可以应企业要求向企业 通报工会开展的与企业有关的重大活动情况。双方应经常共 同或分别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第五十二条双方同意采取具有凝聚力的精神或物质手段,以及通过各种公关联谊活动,联络和密切企业领导与职工的感情。双方同意继承和发展自企业开业以来为实现上述目的所采取的方法。

#### 第九章监督检查和仲裁

第五十三条为保证全面执行本合同,双方联合成立集体合同 监督小组,其成员由工会代表、企业代表根据人数对等的原 则组成。

本合同每年检查次,检查结果以书面报告形式提交双方签约代表,签订代表应认真研究和处理检查结果。
第五十四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首先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有关规定的仲裁程序办理。
第十章合同期限、变更与终止
第五十五条本合同的期限为年,自 年月日起至年年 月日止。
合同期满前个月经双方协商签订新合同。
第五十六条在本合同期限内,若签订本合同的环境和条件发生,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本合同的任何一方均可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要求,另一方应给予答复,并在7日内进行协商。
第五十七条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合同一方就本合同的执行情况提出商谈时,另一方应给予答复,并在7日内进行协商。
第五十八条在本合同期限内,双方都有权提出修改本合同。 经双方协商同意后,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条款,作为本合同 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十九条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终止:。
第十一章其他
第六十条企业侵犯工会合法权益的,工会有权提请人民政府或有关部门予以处理,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中国法律和政府规定执行,

或由双方另行协商后确定。

第六十二条本合同用(中文或
第六十三条企业在本合同签订后7日内将本合同一式三份及说明报送相关劳动行政部门登记、审查和备案,劳动行政部门自收到本合同文本之日起15日内未提出异议的,本合同即行生效。
第六十四条本合同经劳动行政部门审查后,双方应当及时以适当的方式向各自代表的全体成员公布。
企业方(盖章):工会方(盖章):
首席代表(签字):首席代表(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b>プ人处在人员</b>
工会的集体合同一定要签吗篇四
工会的集体合向一定要签吗扁四 乙方:
乙 方:
乙方:根据[]xxx劳动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乙方:根据[]xxx劳动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作。 甲方可依照有关规定,经与乙方协商,对乙方的工作职务和 岗位进行调整。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 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下列义务:

- 1、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法规。
- 2、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 3、维护甲方的荣誉和利益。
- 4、忠于职守,勤奋工作。
- 5、履行保守甲方商业秘密,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为本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谋取不正当的经济利益。
-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根据工作需要,灵活安排,执行不定时工时制度。

第五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制定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当 地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九条在法定工作时间内,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元。
第十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和国家有关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一条由于甲方的原因,使乙方不能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劳动的,甲方保证支付乙方的生活费不低于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关于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 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期和医疗期满后关于本合同的办理,按照劳动部制发的《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规定》执行。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和生活费用按照执行。
第十四条乙方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等待遇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 遇:。
六、劳动纪律

第十六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工作制度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和职业技能。

第十七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 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 的内容。

第二十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合同期内,甲方委派乙方到境内外甲方所属机构 工作的,原有劳动合同仍然有效,但应和企业签订有关境内 外工作的协议。经甲方批准,乙方到境内外非甲方所属机构 担任一定阶段工作的,可由乙方与该机构签订有关协议。

第二十二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以欺诈手段订立本合同的。
- 3、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5、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

-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7、不能胜任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 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8、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 9、劳动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 第二十三条甲方按照第二十二条第7、8、9款的规定解除本合同时,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第二十四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 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 解除合同。
- 第二十五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7、8、9款和第十四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 1、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 2、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的。
-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 4、距法定退休年龄十年以内的职工。
- 5、复员退伍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中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六条乙方欲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 式通知甲方,甲方在乙方完成在手业务以及清理完所办理的 债权债务的情况下,可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 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 合同。

- 1、在试用期内的。
- 2、甲方以侵害乙方合法人身权利手段强迫劳动的。
-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 4、甲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关系即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当在本合同期满前\_\_\_\_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

第二十九条订立无因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三十条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二十条、二十二条第7、8、9款、第二十四条解除劳动合同,应按劳动部制发的《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给乙方经济补偿。

第三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并对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应

当承担赔偿责任,并按劳动部《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执行:

- 1、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包括劳动合同部分无效的。
- 2、甲方故意拖延不订立劳动合同,即招用后不按规定订立劳动合同以及劳动合同到期后十日内未办理续订劳动合同手续的。
- 3、甲方违反劳动法的规定侵害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合法权益的。
- 4、违反劳动法的规定或本合同规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的。

第三十二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除要求甲方补足工资报酬、经济补偿外,还可以按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要求甲方支付赔偿金:

- 1、克扣或者故意拖欠支付乙方工资的。
- 2、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
- 3、支付乙方报酬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 4、解除劳动合同后,未按本合同第三十条支付经济补偿的。

第三十三条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8款解除劳动合同, 除给乙方经济补偿外,甲方应根据劳动部制发的《违反和解 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发给乙方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四条乙方有第二十二条第3、4、5款情形的,甲方除解除本合同外,可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第三十五条乙方不得在掌握甲方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自动离职,经协商解除合同后,亦不得

在期限内自行或在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单位从事和原在职时相同或有关的经营活动。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本合同约定或损失数额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如果在公派境内外培训或出境实习后为甲方工作期限在年以内发生的,应偿还甲方有关的费用。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对合同当事人双方具有约束力。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 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工会的集体合同一定要签吗篇五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名称: 姓名:
根据[]xxx劳动法[][[]xxx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 合同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从年月日起年 月日止。
(二) 试用期
1、试用期从年月日起年月日。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二、劳动报酬
(一)甲、乙双方根据本单位依法制订的工资分配制度,约 定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为元/月。乙方试用期工资

为\_\_\_\_元/月。

- 三、违反本合同的责任
- (一)甲方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违约则 扣除违约金一工资一半以上)
- 1没有公司批准强行请假或离职
- 2,不向公司申请擅自离职
- 3,不遵守公司的各项制度
- (二)如有体罚或者变相体罚学生行为,公司会做出开除决定且依据情节严重性追究其法律责任(工资扣除)。

#### 四、调解与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机构申请调解;调解无效,可在法定仲裁时效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决不服的,可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五、服务期与竞业限制

- (二)其他约定:乙方带薪培训后外派到其他地方工作,如因个人原因在入职三个月内离职的,公司将扣回返旅差费。
- (三)本合同自签署之日起,乙方承诺遵守《劳动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民法、刑法等法律规定,保守公司经营的一切商业秘密,并承担由于侵犯商业秘密而造成的以下后果:
- 2、乙方违反保密事项和竞争限制,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等值于甲方经济损失五倍的违约金;无论

违约金给付与否,甲方均有权不经预告立即解除与乙方的劳动合同,并追加经济损失赔偿,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乙方刑事责任。

#### 九、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 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 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丿	月 日